

兴安盟公安消防支队

召开冬春火灾防控社会重点单位约谈会

◎通讯员 王永利 摄影报道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确保全盟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12月5日,兴安盟公安消防支队组织召开全盟冬春火灾防控社会重点单位约谈会,会议由王岩处长主持。

会议通报了北京大兴区“11·18”火灾和天津市河西区泰禾金尊府“12·1”火灾,传达了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的方案要求,姚刚副支队长深入分析了全盟当前火灾形势,就进一步做好冬春火灾防控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姚刚副支队长强调,一要充分认

识做好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各重点单位责任人、管理人要充分认识到冬春季和“圣诞”、“元旦”、“春节”、“元宵节”等节日节点的火灾形势,全面加强火灾防范工作,坚决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的发生。二要全面落实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各单位要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建筑消防设施年度检测和“户籍化”管理工作,全面开展“六加一”措施,按照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的要求,严格落实标识化管理工作,大力提升消防安全管理和微型消防站建设水平,真正做到消防安全自查、火灾隐患

自改,切实增强单位自防自救能力。三要加强消防宣传和教育培训工作。单位要开展经常性消防安全教育,特别是公众聚集场所在营业、活动期间,要通过张贴图画、广播、闭路电视等向公众宣传防火、疏散逃生等常识。积极完善本单位的标识化管理工作,根据消防部门提供的标识化模板,及时制作、张贴,营造浓厚的消防宣传氛围。

会后,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责任人签订了《2017年度今冬明春火灾防



控工作承诺书》。兴安电视台全程进行跟踪报道,并对姚刚副支队长和社会单位负责人进行采访。

兴安盟公安消防支队开展实战联合演练

◎通讯员 曹鑫 摄影报道



通道俯身前行,有序疏散至安全区域。

大队接到报警后,立即出动4台消防车、16名指战员前往处置。到达现场后,经火情侦查发现,一楼南侧针织区域发生火灾,正要往二楼和三楼蔓延,二楼有一人腿部受伤被困。根据现场情况,大队指挥员立即下令:搜救组利用救援担架迅速抢救被困人员,战斗一组从一号车出一支水枪干线沿北侧出口进入控制火势蔓延;战斗二组利用南侧1号室内消火栓从东侧进行内攻灭火,战斗三组利用3号室内消火栓从西侧进行灭火,经过全体官兵的奋力扑救,成功救出被困人员1人,“大火”被成功扑灭。此次演练活动,两个参演单位人员分工明确,互相配合默契,基本达到预期目的。

通过此次联合演练,不但增强了大队应急响应及实战能力,而且使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和工作人员熟悉了消防安全应急处置的程序和措施,提升了单位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为全旗人民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今后,扎赉特旗将把此类联合演练工作常态化,不断增强各单位自救自救的能力,确保辖区火灾形势的稳定。

本报讯 为进一步做好“119宣传月”活动,提高联动单位灭火救援应急响应能力及协调作战能力,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尤其是群死群伤火灾事故的发生,规范灭火救援组织指挥程序,强化执勤备战工作意识,11月30日,扎旗大队与华夏购物中心开展实战联合演练。

上午7时30分,联合演练正式开始。根据灾情设定,商场一楼南侧针织区发生“火灾”,浓烟迅速蔓延至一层的各个角落,购物中心内部微型消防站人员利用室内消火栓等设施对火灾进行初期控制,及时拨打119报警电话,并组织员工进行疏散,“被困人员”用湿毛巾、棉布等捂住口鼻,沿着疏散

借助《安全生产法》宣传周开展消防安全宣传

◎通讯员 艳春 摄影报道

本报讯 根据《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2017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要点》,2017年起每年12月第一周为《安全生产法》宣传周。为深入推进冬春火灾防控工作,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消防安全意识,确保冬季火灾形势平稳,12月6日,由科尔沁右翼中旗安全生产委员会牵头,旗公安消防大队、旗气象局等相关职能部门在辖区图什业图广场设立咨询点同步开展宣传教育,努力增强全民忧患意识,提高全社会安全能力。

在活动现场,大队设立消防咨询台,发放火灾防范宣传手册、居民防火公约等宣传资料,吸引了来往群众的眼球。大队宣传员还向过往群众耐心而又细致的讲解了消防法律法规、消防宣传二十条、防火灭火及逃生自救

知识,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通过火灾案例,解答了群众关于火灾的种类、灭火器的使用、如何扑灭初期火灾,如何报警等知识,让消防知识更加贴近群众的日常生活。除了进行现场宣传外,大队宣传员利用LED显示屏不间断的播放防灾减灾知识,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氛围。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单500余份,消防安全知识手册200余本。

通过此次宣传活动进一步普及了消防安全知识,拓展了辖区群众接触消防宣传的受教面。下一步,大队继续加大消防宣传力度,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有效提高全民预防火灾和抗御火灾的能力。

扎赉特旗农村牧区消防水源建设初见成效

◎通讯员 李宏亮 摄影报道

本报讯 为全力做好农村牧区消防水源建设工作,提升城乡抵御火灾水平,夯实灭火救援工作基础,兴安盟扎赉特旗公安消防大队主动作为,积极协调当地政府和职能部门,从规划、组织、管理三个方面入手,以乡镇苏木为中心,行政村(嘎查)和自然屯“小网格”为基本点,建设完善农村牧区消防水源,并初见成效。

一、政府主导、多部门齐抓共管强力推进。旗委、政府高度重视农村牧区消防水源建设工作,强化责任,多措并举,确保各地消防取水点建设取得实效。2017年,旗政府多次召开会议,全面推进农村牧区消防水源建设工作。3月份,全旗消防工作会议,将城乡消防规划和农村牧区消防水源建设列入到“责任状”主要内容,明确了目标任务,责任到人。6月份,在全旗夏季消防检查动员部署会议上,旗主要领导对农村牧区消防水源建设工作进行了推进,并制定了进度表。为全面推进消防水源建设任务,旗政府和消防部门相关领导积极走访各乡镇政府,同主要负责人商讨会谈,与具体负责人就农村牧区消防取水点建设数量、位置、形式和日后维护等事项进行深入探讨,各乡镇共召开各类办公会30余次,专题研究部署此项工作,政府工作组实地对5个乡镇苏木和32个村嘎查,进行现场指导,推进过程中了解到乡镇政府消防经费不足,工作开展缓慢,工作组多次帮助协调解决,出谋划策,确保水源建设工作顺利进行。8月份,旗人大常委会成立督导组,对各地消防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9月份旗政府成立督导组,对全旗乡镇政府责任落实情况进行了督查,并对各地消防水源建设情况进行了通报。

二、立足实效,建设形式不拘一格。年初以来,为解决农村牧区消防水源供水难的问题,兴安盟扎赉特旗公安消防大队工作人员多次下乡调研,足迹遍布了全旗14个苏木乡镇,19个行政嘎查村屯,广泛听取乡镇政



府、村两委负责人的意见,结合以往灭火任务的实际情况,经过分析总结,打破常规,立足实际,采取“因地制宜、就近取材”的原则,规划建设农村牧区消防给水和消防设施。主要做法:一是在设有自来水管网系统的乡镇按标准设置地下消火栓;在无给水管网的行政村,利用村民自用机井改造建设消防水源;二是利用农村牧区“节水增粮”项目改造消防水源;三是改造和利用了大型企业或粮库现有的消火栓、消防井等水源,实现了“企业建设、辐射周边、百姓受益”的消防水源管理模式,形成了遍布乡镇、方便快捷的消防水源,解决了消防取水难题。

三、布点均匀、确保辖区覆盖无盲区。截止目前,扎赉特旗辖区14个苏木乡镇、136个村嘎查全部设立了消防取水点。其中,好力保镇在镇区建设了21个地下消火栓、宝力根花建设了5个地下消火栓、乌塔其、保安沼、新林地区各建设了1个消防水鹤,音德尔镇建设10个消防水鹤和126个地下消火栓,基本实现了对辖区各地的全覆盖,消防大队和各地责任单位分批定期对辖区水源进行检查,保证完整好用,并认真清理每个水源周围的杂物,做好防寒防冻措施,设立明显的标识,确保已经建成的消防水源可以随时取水。

目前,农村牧区水源建设工作已初见成效,极大的缓解了灭火救援中水源不足的问题,为灭火救援工作奠定了扎实的基础。